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聯絡人：林沅逸
聯絡電話：08-7320415#3628
傳真：08-7334090
電子信箱：a251202@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麟洛鄉麟洛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5月5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國字第1145081476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530000A114508147600-1.pdf)

主旨：檢送新豐國小辦理「本縣114年環境教育探索實作競賽初選輔導」實施計畫一份，請鼓勵校內師生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縣高樹鄉新豐國小114年5月1日屏新豐小總字第1140000134號函辦理。
- 二、透過實作與探究，提升本縣師生對環境素養敏覺得能力，透過實驗性的探索與監測，了解環境問題與解決問題；「淨零綠校園」行動方案是全校式、資源整合、跨域合作的行動式教與學方案橫跨不同課程類型與領域科目，融入資源循環的學習環境，透過師生共同探究環境問題，提出解決行動方案為目的。
- 三、辦理日期（時間、時數等）及地點：
 - (一)教師工作坊：114年05月29日(四)8:30~16:30，共計7小時，地點：屏東縣新豐國小共讀站(本課程登錄教師研習及展延時數7小時)。



(二)實作競賽各組規劃報告：114年09月17日(三)13:30~16:30，共計3小時，地點：屏東縣新豐國小共讀站。

四、旨揭計畫參與對象：

(一)教師工作坊：本縣國中小教師，共40位(每校至多2位參加)。參加人員請於收到文後三日起，自行於教師在職進修網(<https://www4.inservice.edu.tw/>)報名。

(二)實作競賽各組規劃報告：依實際報名隊伍數辦理。

五、說明會及工作坊活動當日參加人員，准予公(差)假登記。

六、本計畫報名及相關問題請洽滿州國小主任黃龍祥(08)8801162分機14。

正本：各高國中、各國小

副本：



子計畫八：「年度主題子計畫」

-環境教育探究實作活動：屏東縣 114 年環境教育探索實作競賽初選輔導實施計畫

一、 依據：

- (一) 教育部 114 年 2 月 24 日臺教資(六)字第 1142700528 號函辦理。
- (二) 教育部新世代環境教育發展跨域整合策略：「淨零綠校園」行動方案
- (三) 114 年度教育部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環境教育輔導小組計畫申請書。

二、 目標：

- (一) 提升本縣師生對環境素養敏覺得能力，透過實驗性的探索與監測，了解環境問題與解決問題。
- (二) 「淨零綠校園」行動方案是全校式、資源整合、跨域合作的行動式教學方案，橫跨不同課程類型與領域科目，融入資源循環的學習環境，透過師生共同探究環境問題，提出解決行動方案為目的。
- (三)執行方案:資源循環與永續消費
 - 【P】將水資源、廚餘、廢棄物等納入校園資源管理措施，融入並充實資源循環之教學環境。
 - 【D】透過課程帶領學生理解校園資源及綠色產品使用現況，認識資源循環目的與內涵，創發資源循環再利用的價值。
 - 【C】掌握校園用水量和節水設施，以及廚餘和廢棄物產出量，並了解回收分類比例。
 - 【A】共同探究學校及社區中不永續的問題，進而展現解決問題的指導單位：教育部。

三、 主辦單位：屏東縣政府教育處。

四、 承辦單位：新豐國小

五、 協辦單位：屏東縣環境教育輔導團。

六、 辦理時間：114 年 5 月上旬到 114 年 11 月底。

七、 計畫實施階段：

階段	活動名稱	參加對象	備註
第一階段	教師工作坊	本縣國中小教師，共 40 位。 (每校至多 2 位參加)	工作人員 5 位 辦理時間:114 年 5 月 29 日 (星期四)
第二階段	實作競賽初選 評比	有意願參加實作競賽的學校團體	1. 每隊指導教師至多 2 名含學生共 5 位(不可跨校) 2. 辦理時間:114 年 9 月 17 日

			<p>(星期三下午)</p> <p>評比內容:環境教育實作設計理念，圖文至多 4 頁</p> <p>3. 競賽隊伍分國中組及國小組，各取 3 隊(各組報名隊伍數不足可由另 1 組遞補)，入選隊伍可以獲得 7000 元材料及指導費，供參加教育部評選準備，指導教師可以頒發指導證明及敘獎乙支。</p> <p>4. 由本計畫經費補助協助輔導參加全國初選</p>
--	--	--	-----------------------------------------------------------------------------------------------------------------------------------------------------------------------------------

八、 第二階段規劃報告設計理念符合規定已達實作精神及目標經評選通過者，請依縣府發文檢送 7000 元領據(核銷內容:材料費及 1 次專家輔導費)114 年 10 月 15 日前到承辦學校核銷。

九、 活動地點：新豐國小，各學校暨社區場域。

十、 活動內容及方式

第一階段:教師工作坊(地點-屏東縣高樹鄉新豐國小)

日期	時間	活動內容	主持人
114 年 5 月 29 日 星期四	8:00-8:20	報到	新豐國小
	8:20~8:30	開幕式	新豐國小
	8:30-9:20	歷屆實作競賽獲獎學校 1	大同高中利天龍老師 (內聘)
	9:20~9:30	中場休息	新豐國小
	9:30~11:10	「淨零綠校園」行動方案	黃琴扉副教授(外聘)
	11:10-12:00	歷屆實作競賽 獲獎學校 2	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國小部何夢青老師 (外聘)
	12:00-13:00	午餐	新豐國小
	13:00-16:30	永生花創作藝術--資源循環再利用	藝術創作家 李永謨老師(外聘)

	16:30-16:40	綜合座談	新豐國小
	16:40	賦歸	新豐國小

第二階段：實作競賽各組規劃報告

1. 每隊指導教師至多 2 名含學生共 5 位(不可跨校)
2. 辦理時間:114 年 9 月 17 日(星期三下午)
3. 辦理地點:新豐國小 (報告規畫內容)
4. 評比內容:環境教育實作設計理念，圖文至多 4 頁
5. 競賽隊伍分國中組及國小組，各取 3 隊，指導教師可以頒發指導證明及敘獎乙支。
6. 第二階段規劃報告設計理念符合規定已達實作精神及目標，依縣府發文請於 114 年 10 月 15 日前檢送 7000 元領據(核銷內容:材料費及 1 次專家輔導費)至承辦學校核銷。

十一、參與工作坊(週四)研習的教師及工作人員，同意公假及課務派代。

十二、經費來源：本教學活動所需費用由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十三、研習時數:本課程登錄教師研習及展延時數 7 小時。

十四、獎勵：辦理本活動工作人員於活動結束後乙週內檢送活動成果及獎勵名冊報府敘獎。

十五、本計畫經呈報縣府核定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備註:經費使用說明

甲、 材料費

1. 規劃課程及執行環境教育活動所需材料之支出。
2. 不得購買設備或一般辦公用器具(依行政院頒訂「財物標準分類表」之非消耗品分類項目)。
請備註「單價未達 1 萬元之物品」。

乙、 交通費

1. 請備註「依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辦理」。
2. 交通費包括出差行程中必須搭乘之飛機、高鐵、船舶、汽車、火車、捷運等費用，均覈實報支。

附件一：研習紀錄說明

「屏東縣 114 年環境教育探索實作競賽初選輔導實施計畫教師工作坊」意見回饋表分析表

項目	題目(以下為範例，可視需求自行增加)	學員滿意度				
		5	4	3	2	1
研習主題	能增進自我專業知識提升。					
	研習主題合乎需求，輕易對課程有初步概念。					
研習安排	研習訂定之時間恰當，方便參加。					
	研習場地規劃及座位安排恰當。					
課程內容	講師講解清楚，深入淺出且生動有趣。					
	課程內容吸引我的注意，且能與聽眾有良好的互動。					
自我成長	我很用心參與此次研習，且深入了解課程內容。					
	我還會積極參與相關研習，提升自我知能					
其他	您對本次活動的具體建議是： (質性問卷或現場訪談)					
檢討及後續改善	請學校自填					

附件二：

屏東縣 114 年環境教育探索實作競賽初選輔導
(第二階段) 成果繳交報名表

報名學校 (全銜)					
參加對象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高年級組(五、六年級小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國民中學組(國中一至三年級學生)			
指導老師		姓名	服務學校/職稱	聯絡電話	E-mail
參賽學生 基本資料 (人數未滿 者請留白)	第 1 參加學生	第 2 參加學生	第 3 參加學生	第 4 參加學生	
姓名					
學校					
年級					
指導老師 簽章			校長 簽章		

**不可跨校組隊